

2020 長庚科技大學辦理「全國教保技藝競賽靜態競賽~ 高中職暨大專組」計畫書

一、活動目的：

- (一)透過競賽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實作能力。
- (二)透過競賽提升學生專業競爭力。
- (三)增進全國校院幼保系、幼教相關科系學生專業交流與成長。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長庚科技大學

承辦單位：長庚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三、參加對象：

- (一)高中職組：全國高中職幼保、家政或相關科學生，不限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 (二)大專組：全國大專校院幼保、幼教、兒童與家庭、生活應用、玩具設計等相關科系所學生，不限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四、競賽項目：

- (一)「教具製作競賽：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
 - (二)「四格畫作競賽：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
- 初選入圍者，決賽採郵寄作品比賽。

五、報名時間與方式：

- (一)請至長庚科技大學網頁下載計畫書(含線上報名)。

網址：<http://www.cgust.edu.tw/bin/home.php>

(二)初賽

- 1.採線上報名，截止日期為 2020 年 3 月 27 日（五）。
- 2.教具製作競賽請線上繳交作品說明表，如附件一。四格畫作請線上繳交作品掃描檔(或照片檔)，繳交資料齊全者才算報名完成。
- 3. 2020 年 4 月 17 日（五）公告靜態競賽入選決賽名單。

(三)決賽

- 1.收件截止日期為 2020 年 4 月 27 日（一），以郵戳為憑。
- 2.「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教具製作競賽」、「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四格畫作競賽」入選決賽者請將參賽作品及作品說明表（如附件一）一併郵寄至本系參加決賽。

郵寄地址：33303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61 號 長庚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楊舒景小姐 收，電話：03-2118999#5801。

六、競賽資格：

- (一)每人每項最多以 2 件參賽為限，「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四格畫作競賽」

每件作品作者 1-2 人為限、「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教具製作競賽」每件作品作者 1-4 人為限。

(二)各競賽項目，已於國內其他全國競賽獲獎作品，不得參賽。

九、競賽項目規範與評分標準：

(一)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四格畫作競賽

- 1.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四格畫作定義：透過四格具有關聯性畫作表達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主題，提供幼兒閱讀或成人對幼兒教學或共讀之用途。
- 2.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四格畫作競賽規範：
 - (1)作品請以**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表達為範圍，自訂適合二至六歲幼兒能瞭解之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主題。
 - (2)作品需為四格畫作，有故事情節及順序之原創性作品，亦即未曾出版或發表者，若有侵權者，請自負法律責任。
 - (3)作品規格為四開（西卡紙為底），分成四格進行創作。
 - (4)不限使用材料，惟限定平面漫畫。
 - (5)畫作內容以圖為主，可加入文字。
 - (6)每人最多以 2 件作品參賽為限，每件作品作者 1-2 人為限。
 - (7)得獎名單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五）公布。
 - (8)郵寄作品需自付掛號回郵，未附回郵者或郵資不足者，作品將不予寄回，請至本系系辦公室取回作品，將保留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下午 5 點。
- 3.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健康領域四格畫作評分標準：符合規範(10%)、故事具原創性(20%)、意義性(20%)、內容(20%)、藝術性(20%)、整體性(10%)。

(二)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教具製作競賽

- 1.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教具製作定義：製作符合二至六歲嬰幼兒使用或成人對嬰幼兒教學與互動之教具。
- 2.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教具製作競賽規範：
 - (1)作品主題請以**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為範圍，自訂題目之原創性作品，亦即未曾出版或發表者，若有侵權者，請自負法律責任。
 - (2)作品可為立體或平面。
 - (3)作品需包括兩種以上的技法（如編織與縫工、繪圖與捏塑等）。
 - (4)作品大小規範：平面、四開大小，立體規格為長、寬、高: 90 公分*90 公分*50 公分以內，展開高度不超過 100 公分為限，超出作品規格不採計成績。
 - (5)請寫作品說明表，僅有作品，未含說明表不採計成績。
 - (6)每人最多以 2 件作品參賽為限，每件作品作者 1-4 人為限。
 - (7)得獎名單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五）公布。
 - (8)郵寄作品需自付掛號回郵，未附回郵者或郵資不足者，作品將不予寄回，請至本系系辦公室取回作品，將保留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下午 5 點。
- 3.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教具製作評分標準：符合規範(10%)、適齡度

(10%)、創意性(20%)、藝術性(20%)、可操作性(30%)、整體性(10%)。

十、參加證明：

(一)所有參賽隊伍不論得名與否，皆可獲得主辦單位提供之參加證明。

(二)所有參賽得獎隊伍之指導教師皆可獲得指導證明。

(三)參賽證明與指導證明將統一於比賽結束後，以電子檔(PDF)方式電子郵寄給各位參賽者及指導老師，視所需可自行列印。

(四)其他未盡事項，將於長庚科技大學幼保系首頁公告。

■ **十一、獎勵：**競賽結果擇優各選出前三名及佳作五名，寄發獎狀乙紙。

附件一

2020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語文領域教具製作競賽作品說明表

作者姓名：
作者學校系別、年級：
教具作品名稱：
適用幼兒年齡：
適用領域：
主要製作的技法：1._____ 2._____ 3._____
幼兒學習目標： 1. 2. 3. (不足請自行增減)
教具照片 (請附縮小照片六至十張，規格：3cm*3cm，可搭配使用步驟說明時呈現) 使用步驟 (請條列)：
備註